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期限，并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商业不动产公募 REITs 申报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商业不动产公募 REITs 申报方案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